

证券代码：300923

证券简称：研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8

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之一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东证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福建晋江东证广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2.54%）股东东证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福建晋江东证广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证广致”），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和/或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持有公司股份不超过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2.54%）。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之一东证广致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东证广致	创投基金	2,000,000	2.54%

注：东证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融创天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吉林东证鼎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证广致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65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91%），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数量、方式、原因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原因
东证广致	2,000,000	2.54%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自身经营需要

注1：东证广致减持数量及比例，根据2020年3月6日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2020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以下合称“减持特别规定”），东证广致已于2021年6月12日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政策备案申请，可适用减持特别规定中的减持规定，具体如下：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东证广致对公司的投资期限已满48个月不满60个月，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在任意连续30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在任意连续3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注2：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

（二）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三）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四）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进行，且在任意连续3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3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五）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东证广致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中所做的承诺如下：

1、发行人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根据发行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市场估值等因素确定减持数量，并

根据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符合法律、法规的方式减持。

3、承诺人拟减持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证广致严格履行了以上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1、东证广致将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东证广致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关注其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东证广致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